

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6年修订）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了相应修订，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，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| 原条款内容 | 修改后内容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6,037,707元。 |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3,922,186元。 |
|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76,037,707股，均为普通股。 |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03,922,186股，均为普通股。 |

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3日